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战略合作协议履行不存在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 本战略合作协议履行对公司 2017 年度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抚顺市位于辽宁省东部，人口 230 万。抚顺是一座以资源闻名世界的现代化重工业城市，因煤而兴，因石油而发展，具有东北老工业基地和资源枯竭型城市双重属性。近年来，抚顺加快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步伐，转型振兴发展进入攻坚阶段。

（二）战略合作协议签署情况

2017 年 3 月 20 日，东软集团与抚顺市人民政府在抚顺签署《大健康战略合作协议》。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

为了加速推动抚顺大健康产业的建设，抚顺市政府与东软集团本着相互促进和共同发展的愿望，按照抚顺智慧城市总体规划和要求，结合抚顺发展现状和实际需求，依托抚顺智慧城市云平台，在大健康方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实现抚顺市“十三五”时期的重点任务，提供新技术和新产业发展动能，推进抚顺转型振兴。

（二）合作原则

1、统一规划，嵌入融合。在抚顺智慧城市整体规划框架下，在抚顺现有智慧城市云平台基础上，东软集团发挥自身优势，提供先进技术和经验，积极配合并参与大健康产业的整体规划和顶层设计。

2、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创新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的工作机制，在医保、医疗、健康管理等重点民生领域开展合作，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和运营，增强抚顺市经济增长内生动力。

3、融合资源，创新模式。在医保、医疗、健康管理等重点民生领域内，抚顺市政府与东软集团共同开展相关资源融合工作，逐步孵化衍生一批新兴产业，打造新兴产业生态圈，为全市人民群众提供更健康、更舒适的生产生活方式。

（三）合作内容

遵循国家关于大健康产业建设的总体原则和方向，结合抚顺实际情况，紧紧围绕大健康产业的建设，全力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创造具有抚顺特色的“智慧城市惠民生”工程。

1、以精准社会化服务为目标，构建智慧城市的医疗健康服务产业平台

在市政府支持下，依托抚顺智慧城市云平台，发挥和利用东软集团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的优势和经验，结合抚顺市医疗健康信息化现状，参与构建医疗健康大数据平台。围绕医疗健康大数据平台为抚顺市医疗健康领域提供促进三医联动、实现分级诊疗和医疗健康信息共享的业务支撑服务。

2、以前沿技术为手段，实现医疗健康产业的精准把握与决策

以抚顺市医疗健康大数据平台为支撑基础，为医保部门和医疗机构提供医保控费审核、医疗成本分析、“云医院”和互联网医疗四大运营及数据分析服务，构建并运营医疗健康监管和服务平台，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和合理性；同时为医疗机构提供高效运营及精细化管理的手段，为政府人社医保和卫生管理部门提供全市医疗资源的利用情况以及合理制定医疗服务价格和补偿标准的数据依据。

3、以新业态服务模式打造新型城市医疗健康服务逻辑，提高资源服务效能

在政府支持下，东软利用自身及子公司在医疗设备、器械、可穿戴设备等方面的研发生产以及构建影像云服务平台的经验，依法依规通过设备租赁、购买服务、PPP 等灵活、多样的模式提供东软自主品牌的医疗设备，构建区域的影像中心的基础设施。

4、以互联网为途径，建设新型智慧人社服务体系

基于智慧人社公共服务平台，开展社保信息惠民应用、智慧养老保险、智慧劳动就业、“惠民一卡通”及社会保障卡“一卡通”等方面的建设，推动政府人社惠民服务支撑体系建设。

（四）合作方式

按照国家大健康建设的相关思路和要求，东软集团配合和参与抚顺大健康信息化建设的顶层设计，并就确定合作的领域组织实施，开展运营服务。

双方达成战略合作意向的项目，按照政府招投标有关规定，可以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政府授权许可运营、SaaS 服务租用、IT 项目建设等多种合作方式，依法依规开展建设工作。

（五）组织保障

1、为尽快达成合作目标，协议签订后，双方应分别成立领导小组，负责整体规划协调推进。双方领导小组分别成立各项目推进工作组，按照领导小组制定的具体时间进度安排推进计划。

2、为保障工程顺利开展，双方建立项目协调例会制度，总协调会按照半年度举行、各项目会议按照季度举行，落实跟踪工作进展和计划安排，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关键问题。

（六）期限和终止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五年。

2、任何一方可以提前 30 天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及双方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

（七）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节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 其他事项

- 1、双方应积极贯彻落实本协议的约定，创造条件保证本协议顺利履行。
- 2、本协议的签订不因此而在双方之间产生任何代理、合资或从属等关系。
- 3、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
- 4、就本协议项下的具体项目合作事项，应根据本协议的主要精神另行签署协议。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医疗卫生事业是重要的民生工程。作为人口大国，中国的医疗与健康事业的发展是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伴随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险不断推进，如何有效的控制医保费用的合理支出并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已经成为政府面对的严峻挑战，对科学合理的医疗保险费用支出控制和创新的行业解决方案需求更加强烈。新一代信息技术成为实施面向分诊医疗、管理式医疗、整合医疗、个性化精准医疗、合理用药、医疗路径等方面业务创新的重要载体与手段。

东软作为中国领先的 IT 解决方案与服务提供商，经过多年深耕，积累了面向医疗健康和社会保障领域的丰富的行业经验与领先优势。在保险管理和服务平台领域，东软业务范围覆盖了全部险种以及对应的城市和农村全部人群，市场份额超过 50%，覆盖人群超过 4 亿，参保单位数量超过 700 万，医疗两定数量超过 12 万。在公共卫生领域，东软业务覆盖国家、省、市、县四级平台，服务基层医疗机构 23,000 余家。东软前瞻性地投入研发一体化集中式经办系统及医保控费系统，已在地方省和城市结合实际业务进行了验证。

本次与抚顺市人民政府在大健康方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将充分发挥公司在医保、医疗、健康管理领域的技术优势与经验，充分释放东软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的积累。通过积极配合并参与大健康产业的整体规划和顶层设计，与政府协同合作，加速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本次合作，也将进一步扩大东软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能力，全力推进健康城市建设，推动东软业务持续快速发展。

本战略合作协议履行对公司 2017 年度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就本协议项下的具体项目合作事项，应根据本协议的主要精神另行签署协议。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大健康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